

**2014年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棚户区改造公司债券
2019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二〇二〇年四月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作为2014年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棚户区改造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4金桥棚改债”或“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兴业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兴业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兴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海昌南路1号

法定代表人：杨龙

注册资本：20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资本投资；资本管理；资产管理；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销售；碳纤维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原盐、加工盐、盐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销售；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电气工程施工；建筑勘察设计及工程施工。
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原盐、加工盐、盐化工产品生产；电力、种植品、养殖品的制造、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债券全称	2014年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棚户区改造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银行间市场：14金桥棚改债；上交所：14金桥棚
债券存续期	2014年6月19日至2021年6月19日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同时附加第4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6.88%。
发行规模	7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

	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担保情况	公司以其子公司合法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资产为本期债券进行抵押担保，总价值为 10.52 亿元。
信用级别	2019年6月19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跟踪评级：主体/债项AA/AA+，评级展望稳定。
债券上市地点及代码	银行间市场：1480352；上海证券交易所：124824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14年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棚户区改造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于发行结束后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上市交易流通申请，并于2014年7月2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债券简称“14金桥棚改债”，债券代码“1480352”；于 2014年8月8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14金桥棚”，证券代码“124824”。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共7亿元人民币，全部用于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目前募集资金已按原计划落实使用，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	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专户运作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用途一致

2014年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棚户区改造公司债券	7.00	2.67	7.00	0.00	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程序的相关规定	运作规范	是
------------------------------	------	------	------	------	-----------------	------	---

（三）本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6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本期债券目前余额3.10亿元。

发行人已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2019年度应付利息。无逾期兑付利息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已按规定进行了相关信息披露。

（五）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除本期债券外，公司于2013年1月23日发行了2013年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公司已按时兑付全部本息。

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发行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5亿元，发行利率5.40%，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目前已全部回售。

公司于2016年9月6日发行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本期债券5亿元，发行利率5.30%，债券期限3年，附第2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目前已全部回售。

公司于2016年11月3日发行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本期债券5亿元，发行利率5.30%，债券期限4年，附第2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目前已全部回售。

公司于2017年11月9日发行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3亿元，发行利率7.20%，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正常付息，尚未兑付本金。

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发行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本期债券2亿元，发行利率7.27%，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正常付息，尚未兑付本金。

公司于2018年2月2日发行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2亿元，发行利率7.20%，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正常付息，尚未兑付本金。

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发行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本期债券2.5亿元，发行利率7.20%，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正常付息，尚未兑付本金。

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发行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2.3亿元，发行利率7.00%，债券期限3年，附第1年末及第2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正常付息，目前已全部回售。

公司于2019年6月4日发行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本期债券2.7亿元，发行利率6.50%，债券期限3年，附第1年末及第2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正常付息，尚未兑付本金。

公司于2020年3月4日发行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2.1亿元，发行利率7.00%，债券期限5年，附第2年末及第4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尚未到付息期。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9年度的财务报告（苏亚金审【2020】126号）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资产总计	1,229,607.66	1,139,190.64	7.94%
其中：流动资产合计	634,766.75	584,189.71	8.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4,840.90	555,000.93	7.18%
负债总计	744,934.19	662,870.05	12.38%
其中：流动负债合计	407,948.36	293,313.10	39.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6,985.83	369,556.95	-8.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4,673.47	476,320.59	1.7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6,706.59	443,602.24	0.70%
流动比率	1.56	1.99	-21.81%
速动比率	1.32	1.69	-21.89%
资产负债率	60.58%	58.19%	4.11%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为1,229,607.66万元，较2018年末增长7.94%；所有者权益合计为484,673.47万元，较2018年末增长了1.7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446,706.59万元，较2018年末增长了0.70%。发行人的总资产与净资产均较上年有所增长，公司规模不断扩展，经营实力不断增强，抗风险能力稳步提高，为持续还本付息提供了坚实保障。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的流动比率为1.56，较上年末下降21.81%，速动比率为1.32，较上年末下降21.89%，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60.58%，较2018年增长4.11%，资产负债率符合行业特征，长期偿债能力增强。随着

发行人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稳定增长的资产规模和收入来源将进一步增强其长期偿债能力。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同比增加
营业收入	218,217.03	220,113.54	-0.86%
营业成本	163,088.91	164,606.74	-0.92%
利润总额	9,709.92	9,216.66	5.35%
净利润	5,588.03	5,998.52	-6.8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66.59	4,468.81	-2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6.97	54,115.14	-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967.41	2,300.64	-470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65.30	-86,262.91	218.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028.62	161,679.22	29.90%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8,217.03万元，较2018年同比下降0.86%；净利润为5,588.03万元，较2018年同比下降6.8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366.59万元，较2018年同比下降24.66%。2018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总体上处于下降态势，主要系主要产品下游需求降低的影响所致。

201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246.97万元，比2018年度下降了3.4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收到的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下降所致。2019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5,967.41万元，比2018年下降了4706.00%，主要是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较2018年增加；2019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2,065.3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了 218.32%，主要为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 2018 年减少所致。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和各金融机构合作良好，有较强的融资能力。2019 年度发行人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028.62 万元，较 2018 年度减少了 29.90%，公司现金余额仍较为宽裕，足以满足公司的日常投资经营活动。

（三）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券简称	余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利率
1	20 连工 01	21,000.00	2020/3/4	2025/3/4	5	7.0
2	20 连云工投（疫情防控债券） MTN001	30,000.00	2020/4/22	2023/4/22	3	7.20
3	19 连云工投 CP001	50,000.00	2019/4/24	2020/4/24	1	5.85
4	14 金桥棚改债	31,000.00	2014/6/19	2021/6/19	7	6.88
5	19 连工 02	27,000.00	2019/6/4	2022/6/4	3	6.5
6	17 连工 01	30,000.00	2017/11/9	2022/11/9	5	7.2
7	17 连工 02	20,000.00	2017/12/29	2022/12/29	5	7.27
8	18 连工 01	20,000.00	2018/2/2	2023/2/2	5	7.2
9	18 连工 02	25,000.00	2018/3/30	2023/3/30	5	7.2

五、抵/质押资产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约13.46亿元，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受限资产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6.45	用于长短期银行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0.97	用于长短期银行贷款抵押
货币资金	4.57	应付票据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股权	1.47	借款
合计	13.46	-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棚户区改造公司债券2019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签字盖章页)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30日